

证券代码：300875

证券简称：捷强装备

公告编号：2025-026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前期发布的重大事项公告进展如下：

一、主要内容

公司于2024年6月26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0），实际控制人之一潘峰先生因涉嫌职务犯罪被立案调查和实施留置；公司于今日收到潘峰先生家属转交的检察机关出具的对潘峰先生的《拘留通知书》，主要内容为：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潘峰先生因涉嫌单位行贿罪被刑事拘留。

公司于2025年6月9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2），公司被立案调查。公司于今日收到检察机关《审查起诉阶段委托辩护人告知书》《犯罪嫌疑人诉讼权利义务及认罪认罚从宽制度告知书》，主要内容为：检察机关对公司涉嫌单位行贿犯罪一案，已经收到监察委员会移送审查起诉的材料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》第三十四条的规定，告知公司有权委托辩护人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1、2022年3月8日，公司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了《关于收到中标通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04），公司中标某项目，中标金额约为15,793万元。后续公司积极为该项目备货，持续推进项目工作，由于前述事项的影响，截至目前，尚未签署正式协议，公司预计该项目无法实际承接，前期基于谨慎性原则，2024年末公司对该项目存货计提资产减值损失4,382.26万元。

2、本次重大事项的进展，在一定时期内对公司未来发展可能会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：如影响公司的品牌声誉，影响公司拓展业务等。

公司管理层将妥善应对可能发生的危机情况和风险点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制权未发生变化，公司拥有完善的组织架构及规范的业务流程，董事会依法正常履职，公司管理层正常履行日常管理职责，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。目前本案件处于审查起诉阶段，最终结果以司法机关后续出具的法律文书为准。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件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日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时报》和巨潮资讯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捷强动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6月25日